

富强路公租房小区电动自行车充电桩建设运营管理项目

公开遴选文件

(资格后审)

采购人：云浮市住房保障和房地产管理中心
代理机构：云浮创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目 录

第一章 邀选公告

第二章 响应供应商须知

第三章 项目需求

第四章 评审方法和程序

第五章 协议授予

第六章 质疑与投诉

第七章 响应文件组成及格式

第一章 邀选公告

项目概况

富强路公租房小区电动自行车充电桩建设运营管理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云浮创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官网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4年8月19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 /

2、项目名称：富强路公租房小区电动自行车充电桩建设运营管理项目

3、报价：

(1) 供应商向充电使用者收取充电服务费，充电服务费最高限价为采购单位制定的标准价（如政府出台充电收费指导价，最终收费不得高于政府指导价），供应商报价按照标准价下浮（下浮率区间为：0~99 整数）。

(2) 充电服务的项目费用：前 3 年不需支付项目费用给建设单位。在余下 5 年的协议期内，供应商每月需按用电度数乘以最低 0.25 元给予建设单位作为项目费用（即供应商月度电表用电度数如 500 度，则每月收益 = 500×0.25 元=165 元），供应商报价不得低于 0.25 元

4、采购需求：

(1) 、充电桩用电计量装置需自行安装，电源位置在富强路公租房小区（以实际现场勘查为准）；

(2) 、新建电动自行车充电桩：支架钢材采用深灰色铝方通，规格为 100mm*44mm*1.5mm，厚度约为 2mm，立柱高度 1m，单台长 6m 充电插座，具有远程独立控制功能，充电桩必须具有防雨防雷防漏电保护功能；

(3) 、设置电动自行车集中充电设施 30 个充电口和相关参数及收费标准；

(4) 、线路铺设共两条供电线，从配电房处接电，过路电线埋地做好保护措施；

(5) 、自行车充电桩设备及充电口设置防雨防水的防触电措施；

(6) 、充电桩需安装电气火灾监控系统；

5、现场需配备灭火器等消防设施配备。

6、雨棚：建设面积约100平方米雨棚。

7、服务期限：项目期限8年，其中：协议期前3年建设单位不计提项目费用，余下5年按每度电计提项目费用。

8、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并提供声明函：

-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 具有履行协议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供应商须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有能力按本采购文件规定的要求提供专业服务。

(2) 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参加遴选活动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遴选活动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及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两个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格式参见第七章）。

4、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具体资格要求详见第七章中的“资格审查文件”。

三、获取采购文件

1、时间：自本遴选公告发出之日起至2024年8月19日09时30分。

2、地点：在云浮市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门户网站（<https://www.yunfu.gov.cn/yfzjj/gkmlpt/index>）及云浮创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官网

(链接已失效) 获知本项目采购信息。

3、方式：自行下载

四、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遴选活动开始时间和地点

1、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及遴选活动开始时间：2024年8月19日09时30分（北京时间），逾期拒绝接收响应文件。

2、提交响应文件地点及遴选活动开始地点：云浮市云城区三河洲开发区4号楼201室，如有变动另行通知。

注：为方便各地供应商参与本项目遴选活动，本项目接受邮寄方式递交响应文件。

邮寄地址：云浮市云城区三河洲开发区4号楼201室（云浮创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收件人：朱先生 联系电话：**13077584009**

注：供应商选择邮寄方式递交响应文件，请供应商妥善安排文件邮寄事宜，确保响应文件在2024年8月19日09时30分前邮寄到达至采购代理机构处。逾期送达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各供应商可自行选择现场递交响应文件或邮寄方式递交响应文件。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六、其他补充事宜

1、响应保证金：免收；本项目采购文件中涉及响应保证金的事项，均按免收响应保证金执行。

2、项目活动模式：现场响应模式

3、对项目需求部分（供应商其他资格要求、项目需求、评分标准）的询问、质疑请向采购人提出，由采购人负责答复；对项目采购文件其它部分的询问请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提出。

4、供应商应依照规定提交各类声明函、承诺函，不再同时提供原件备查或提供有关部门出具的相关证明文件。但成交供应商，应做好提交声明函、承诺函相应原件的核查准备；核查后发现虚假或违背承诺的，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处理。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采购人：云浮市住房保障和房地产管理中心

地址：云浮市云城区云城街道星岩二路 95 号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云浮创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云浮市云城区三河洲开发区 4 号楼 201 室

联系人：朱先生

联系电话：13077584009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一、说明

1、本采购文件仅适用于云浮创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称代理机构）组织的公开遴选活动。

2、公开遴选活动及因本次采购产生的协议受中国法律制约和保护。

3、采购文件的解释权属于代理机构。

4、供应商在知道或应当知道本项目采购公告及采购文件中的所有内容：如内容或页码短缺、资格要求和技术参数出现倾向性或排他性等表述的，应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提出；未提出询问、质疑或是未在规定期间内提出询问、质疑的，视作供应商接受本项目采购公告及采购文件中的全部内容；供应商不得在采购活动期间及采购结束后针对本项目采购公告及采购文件中的所有内容提出质疑、投诉。

5、供应商应认真审阅采购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等，如果供应商没有按照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响应文件，或者响应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将被拒绝参与遴选活动。

6、采购文件项目需求提供的可能涉及到的工艺、材料、设备、商标、样本、技术规范、参数规格、品牌等，仅作为说明并没有限制性，供应商在遴选活动中可以选用替代标准，但这些替代标准要优于或相当于项目需求技术规格中要求的标准，以满足采购人的需要。

二、采购文件的补充说明、澄清、修改、答疑

1、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可以对已发出的采购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修改，但不得改变采购标的的资格条件。

2、采购文件的澄清或者修改将在云浮市住房保障和房地产管理中心官网上发布澄清公告。

3、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

4、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响应截止时间至少5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采购文件的潜在供应商；不足5日的，采购

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顺延提交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5、除非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以书面的形式对采购文件作出澄清、修改，供应商对涉及采购文件的任何推论、理解和结论所造成的结果，均由供应商自负。

6、采购人视情组织答疑会。如有产生答疑且对采购文件内容有修改，代理机构将按照本须知有关规定，以补充通知（公告）的方式发出。

三、采购项目涉及到的现场勘察

1、采购文件所提供的项目相关数据仅做参考，根据自身需要，供应商可在响应文件递交之日前对有关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响应文件和签署协议所需的信息。勘察现场所发生的费用由供应商自己承担。

2、采购人向供应商提供的有关现场的资料和数据，是采购人现有的并认为能使供应商可利用的资料。采购人对供应商由此而做出的推论、理解和结论概不负责。

3、经采购人允许，供应商可为勘察目的进入采购人的项目现场，但供应商不得因此使采购人承担有关的责任和蒙受损失。供应商应承担勘察现场的责任和风险。

4、供应商应认真踏勘现场。在现场勘察时，熟悉供货及安装现场、现场周围交通道路等情况，以获得一切可能影响其响应的直接资料。供应商成交后，不得以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理由而向采购人提出任何索赔的要求，对此采购人不承担任何责任并将不作任何答复与考虑。

四、响应文件的组成及装订

1、响应文件由：①资格审查文件、②报价文件共二部分组成（以下由文件序号代称）。

2、供应商按采购文件要求编写响应文件，并装订成册。响应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增删，如修改错漏处，须经响应文件签署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3、响应文件的“资格审查文件”、“报价文件”各自装订成册。特别提示：“报价文件”必须单独装订和封装，不得出现在“资格审查文件”之中。

五、响应文件的份数、签署

1、供应商应准备叁份完整的响应文件，其中正本壹份，副本贰份，并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若有差异，概以“正本”为准。

2、响应文件分两册密封。第一册为“资格审查文件”，第二册为“报价文件”。响应文件的第一册、第二册应分别密封，并在封袋上标明“资格审查文件”、“报价文件”。

3、供应商可将响应文件正副本统一密封或分别密封，如正本和副本分别密封的，应在封袋上标明正、副本字样。

4、响应文件正本须按采购文件要求由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供应商印章。副本可复印，但须加盖供应商印章。

六、响应文件的密封及标记

密封后，应在每一密封包的响应文件上明确标注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响应文件各自对应的名称、供应商全称及日期，同时加盖供应商公章。

七、响应文件的有效期

1、从响应文件接收截止之日起算，60个日历天内响应文件应保持有效。响应文件中承诺的响应有效期应当不少于采购文件中载明的响应有效期。

2、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可与供应商协商延长响应文件的有效期。这种要求和答复都应以书面、传真、或电报的形式进行。同意延长响应有效期的供应商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响应文件，同时受响应有效期约束的所有权利与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有效期。供应商可以拒绝采购代理机构的这一要求而放弃响应。

八、响应报价

本项目报价分为“充电服务费报价”及“充电服务的项目费用报价”。

1、充电服务费报价：供应商向充电使用者收取充电服务费，充电服务费最高限价为采购单位制定的标准价（如政府出台充电收费指导价，最终收费不得高于政府指导价），供应商报价按照标准价下浮（下浮率区间为：0~99 整数）。

2、供应商每月按实向供电单位缴纳电费。

3、充电服务的项目费用报价：前3年不需支付项目费用给建设单位。在余下5年的协议期内，供应商每月需按用电度数乘以最低0.25元给予建设单位作为项目费用（即供应商月度电表用电度数如500度，则每月收益 = 500 X 0.25 元=165 元），供应商报价不得低于0.25元。

4、本项目响应报价包含参选机构完成本项目全部工作内容的费用，包括完成本项目所涉及的人工劳务、设备投入、材料、知识产权、利润、风险、税金等一切费用。

九、代理费用

2、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由成交供应商支付，采购服务费的收费标准参照计价格〔2002〕1980号《招标代理服务收费管理暂行办法》所规定的服务类采购的收费标准计算，不满2000元按2000元收取。

3、遴选活动程序顺利进行后，除供应商的原件可退回外，其余所有的响应文件都将作为档案保存，不论成交与否，代理机构均不退回。

4、无论采购过程和结果如何，参加遴选活动的供应商自行承担与本次项目采购有关的全部费用。

十、响应文件递交时间及地址

供应商必须在规定的时间将响应文件送达指定地点，采购人拒绝接收在截止时间后递交的响应文件。

十一、保证金

本项目不设投标保证金。

十二、未尽事宜

无。

第三章 项目需求

一、项目概况

(一) 在富强路公租房小区建设电动自行车充电设施设备及雨棚，主要工作内容：

1、充电桩用电计量装置需自行安装，电源位置在富强路公租房小区（以实际现场勘查为准）；

2、新建电动自行车充电桩：支架钢材采用深灰色铝方通，规格为100mm*44mm*1.5mm，厚度约为2mm，立柱高度1m，单台长6m充电插座，具有远程独立控制功能，充电桩必须具有防雨防雷防漏电保护功能；

3、设置电动自行车集中充电设施30个充电装和相关参数及收费标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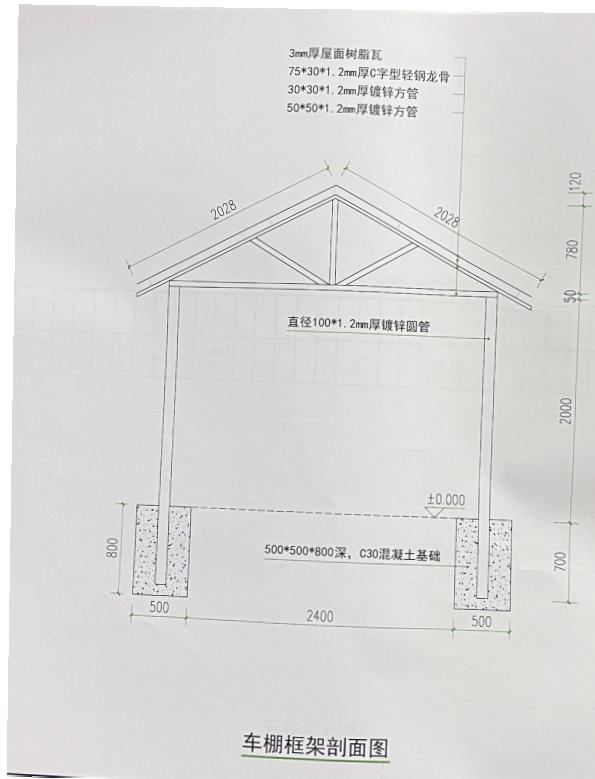
4、线路铺设共两条供电线，从配电房处接电，过路电线埋地做好保护措施；

5、自行车充电桩设备及充电口设置防雨防水的防触电措施；

6、充电桩需安装电气火灾监控系统；

7、现场需配备灭火器等消防设施配备。

8、雨棚：建设面积约100平方米雨棚，大样见样式参考图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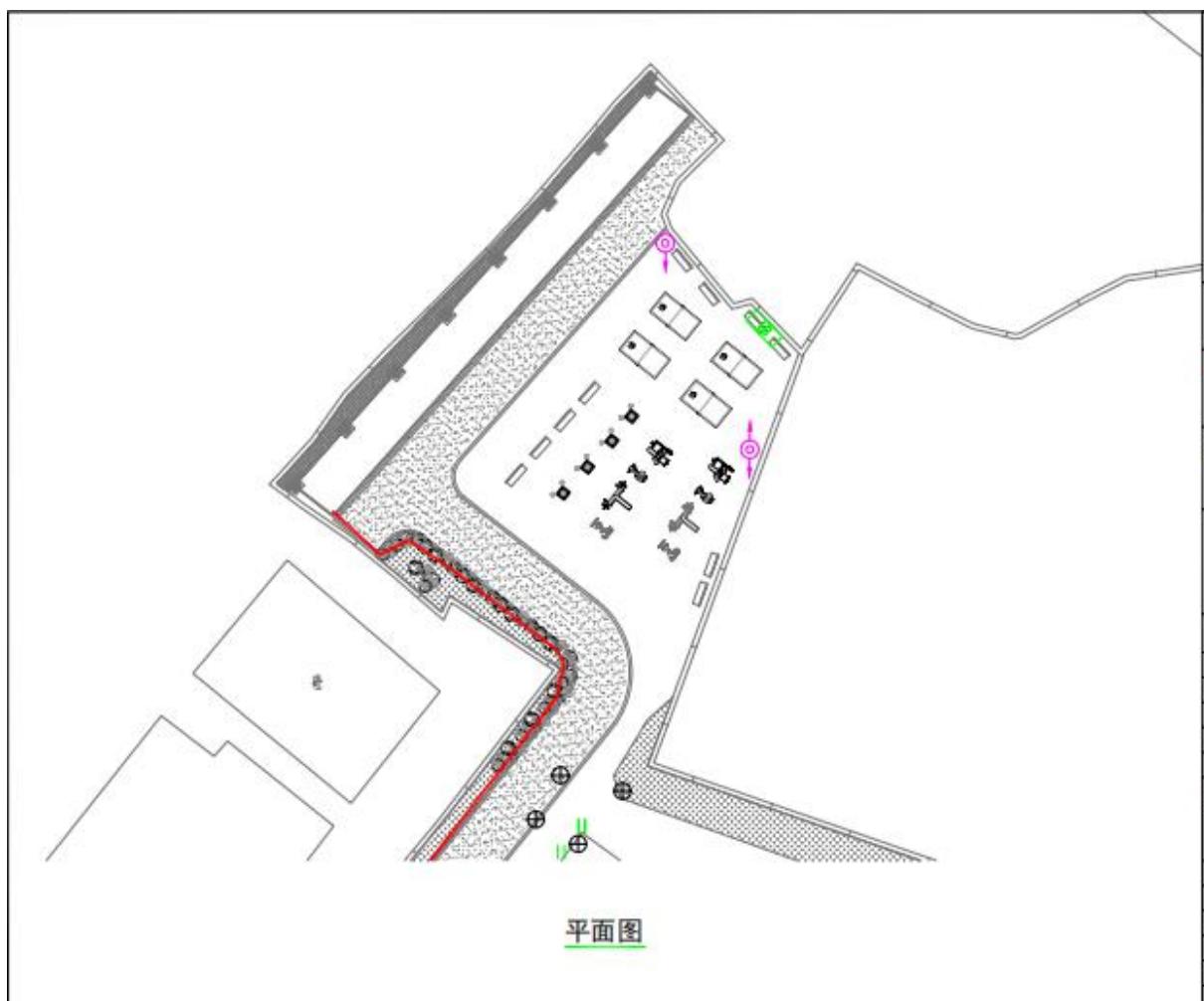


(二) 负责富强路公租房小区电动自行车充电桩（含配套）建设投资和运营管理，承担改造建设、运营过程中一切风险和申报建设手续。

(三) 做好每月的电费结算。

(四) 项目商负责电动自行车充电桩（含配套）建设投资和后续运营、维护保养，承担改造建设、运营、维护保养过程中一切费用和安全风险。充电桩建设材料规格、型号、材质、品质不得低于招标公告样式标准且符合国家及行业建设标准，与小区整体形象相协调。

富强路公租房小区平面布置图



充电位建设布置图

2.2.2 电缆敷设

在不影响场区正常的运作前提下，设备电缆需要从富强路公租房小区配电房经电缆槽架走线至充电桩独立配电箱，然后从充电桩独立配电箱敷设至充电桩安装位置。

2.2.3 电瓶车充电桩

技术指标：输入电压： AC220V/50HZ

输出电压： AC220V/50HZ

最大承载电流： 20A

每路最大输出电流： 4A

待机功率： 3W

2.2.4 充电站防雷接地

充电站的防雷接地、防静电接地、电气设备工作接地以及保护接地应共用接地装置，且接地电阻不得大于 4Ω 。

充电站内的建（构）筑物应根据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 GB50057-2010 中的防雷等级做好防直击雷的措施。建筑物防直击雷措施应采用在建筑物上装设接闪器、接闪带或接闪杆。

接闪器、接闪带的敷设应按照规定沿屋角、屋脊、屋檐和檐角等易受雷击的部位敷设，并根据防雷等级在整个屋顶组成一定规格的避雷网，避雷网应和建筑物顶部其他金属物体连接成为一个整体。

三、工程方案

3.1 安全、文明施工与环境保护

3.1.1 安全技术措施

安全人员均持证上岗，认真负责。在施工中必须贯彻“安全第一，预防为主”的方针，严格管着执行各项安全和技术措施，保障职工的生命安全和施工机械设备不受损害，全面有效的实施安全生产。

安全施工设计及工程管理、规章制度、纪律教育、技术培训、机械设备的运行与保养等方面，综合性强，需生产指挥和管理部门协同努力，以抓好纪律教育和技术培训为主，不断提高各级施工人员的安全业务素质，结合奖惩制度的贯彻执行，保证安全生产。

施工中必须遵照执行各项管理制度，施工管理人员必须对所有作业人员进行安全教育，纪律教育，不断提高各级人员的安全业务水平，增强自我安全防护意识。

搭设模板支架必须认真检查，严禁使用不合格的杆件，保证立杆间距小于 1.5m，横杆间距小于 2m，脚手架操作面满铺脚手板，距离结构小于 0.2m，并防止有空隙、探头板、飞跳板，操作面外侧设有两道护身栏杆和一道脚手板，立挂安全网，下口封严，禁止使用竹芭作脚手板。

施工现场设置足够的照明装置，以便施工，夜间施工设红色标志灯。

严格按照施工规范和安全操作规程施工，在作业地点挂警告牌，严禁违章操作，野蛮施工。

要有严密的安全监督体系，并经常对参施人员进行安全教育，提高安全意识。

3.1.2 临时用电措施

工程施工中建立定期检查线路、设施制度，并把检查结果存档备查。保证用电安全。

临时配电线路必须按规范架设整齐，架空线路采用绝缘导线，禁止使用素胶软线，成束架空及沿地敷设。

配电系统采用分级配电、三相五线制的接零保护。配电箱内保证电器可靠完好，其线形、定值要符合规定，开关标明用途，开关箱外观完整、牢固。满足防雨、防水、防尘的要求，统一编号外涂明显色标，停用必须拉闸断电，锁好开关箱。

各种电器设备及其电力施工机械与金属外壳，金属支架和底座采取可靠接零或接地保护，同时设两极漏电保护装置。

手持电动工具的电源线、插头、插座保证完好，电源线不任意接长或调换，工具的外缘线完好无缺，维修保养有专人负责。个人劳动使用品齐全符合标准。

220V 照明电源按规定布设，装设灯具，并加装漏电保护器，行灯照明电源电压小于 36 伏，灯体与手柄坚固绝缘好，电源线使用橡胶套电线，禁止用塑胶线，行灯有防潮防雨水设施。

电焊机单独设开关，外壳作接零或接地保护，焊线保证双线到位，无破损。

处理机械故障时，使设备断电、停水，在施工设备送电前，应通知有关人员。

各类用电人员均掌握与安全用电有关基本知识和所用设备的性能。使用设备前按规定配备好相应的劳动防护用品，严禁设备带病运转。

用电人员各自保护好所用设备的负荷线、地线和开关箱，发现问题及时找电工解决。各种上岗人员持证上岗，防护用品安全有效，并服从电工的安全指导，非专业电器人员严禁乱动电器设备。

非电工不得乱拉线接线，过路电缆应采取安全保护，用土埋好。

使用手动、电动工具必须戴好绝缘手套，穿绝缘鞋。

3.1.3 机械安全

施工机械定期检测，并做好安全使用检测、自检记录。

蛙式打夯机两人操作，操作时使用绝缘手套和绝缘鞋，夯机用后切断电源，严禁在夯机运转时清理积土。

乙炔灭火器采用金属防爆膜，禁止使用胶皮薄膜代替。氧气瓶与乙炔瓶间距大于5m，两瓶同焊时，间距大于10m，严禁用浮筒式乙炔灭火器。

工程设备施工前进行性能检测，合格后才准许使用，专人操作。

3.1.4 治安消防保卫

实行消防保卫负责制，派专人负责。

禁止赌博、酗酒、传播淫秽物品和打架斗殴，发生案件和灾害事故，配合公安机关查破。

安装设备必须由合格的操作工操作。

施工材料的存放、保管符合防火要求，施工中防火器材防止丢失，如果丢失要及时配备不可耽误。

3.1.5 现场管理

施工现场进行围挡。在明显处设立施工标志，标明建筑单位、工地负责人。

成立施工现场管理小组，分工明确，责任到人。现场材料专人看护，按标准分类码放。施工现场设专职安全员，进行安全教育、检查及监督。进入施工现场，必须服从指挥。

施工现场布置排水设施，施工临时道路平整、坚实、畅通。

现场不准随地大小便，现场内的土方、零散碎料和垃圾应及时清理，码放，以免影

响施工。

施工现场的机械、消防、安全、卫生、环保等都要指派专人负责，并定期检查作好记录。

施工现场各种标语牌，字迹书写规范，工整完美，经常保持清洁完美。

3.1.6 料具管理

施工现场外临时存放施工材料，经有关部门批准，并按规定办理临时占地手续，材料码放整齐，堆放散料围挡符合要求，不妨碍交通和影响市容。上部围挡遮盖定期检查。

施工现场各种料具按施工平面图指定位置进行码放。并分别码放整齐、稳固，砖、砌块材料码放高度要符合规定，砂石和其它散料堆界限分明。

施工现场的材料保管，应依据材料的性能采取必要的防雨、防潮、防晒、防火、防尘、防破坏等措施，易燃、易爆、易碎的应及时入库，专库专管，并设明显标志。

编制材料管理，落实材料的收发，作好台帐。并建立严格的领退料制度。保证资料完整。

现场内的材料，不经有关人员的允许不得擅自用。

3.1.7 环境保护

环保工作与文明施工紧密相连，直接关系到社会和人们的生活、工作乃至生存条件，同时也关系到企业声誉，在工程施工过程中将采取以下对策：提高环保意识、施工必须保护环境、严格奖罚制度、对施工中不能保护环境的施工人员，进行批评教育，对屡教不改的施工人员，作勒令退场处理。

具体措施如下：

建立环保体系，明确到人，施工现场设专人负责卫生及环保工作。

土方外弃需用专门垃圾清运车。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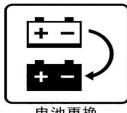
连续墙开挖出槽的泥土，必须凉置一段时间后方可外运，防止泥浆遗洒于社会道路。

水泥和其它易飞扬的材料应安排在库存放，运输时要防止遗洒、飞扬，卸运时应采取有效措施，以减少扬尘。

对施工噪声要有降噪处理和管理措施，并进行严格控制，最小限度的减少噪声烦民。

3.2 标识标志

项目周边应该安装各标志标识。需结合《图形标志 电动汽车充换电设施标志》GB/T 3152 国标基本要求，公用充电实施应在停车场（库）显著位置设置统一的标识、标志，场内应设置服务指南，明示运营企业的名称、运营时间、充电桩主要指标、操作规程、收费标准和支付方式、以及服务和投诉电话等内容。同时，公用充电设施应在外部道路设置引导标识，应向道路交警部门申请安装，并结合多杆合一，避免杆件杂乱。同时标志标识禁止侵占、使用绿化用地。具体位置可与相关负责人确认后安装摆放。

外部道路引导标识（示例）	充电区图形符号（示例）
  	  

四、采购单位制定的充电服务收费标准

产品类型	功率	功率时长
交流集中式充电桩	150W 以下	0.40 元/小时
	150W~250 W	0.55 元/小时
	250W~350 W	0.70 元/小时

	350W~500 W	0.9 元/小时
	500W~700 W	1.2 元/小时
	700W~800 W	1.4 元/小时
	大于 800W	1.6 元/小时

注：电价波动（波动 20%以上），充电桩充电收费可以适当调整（调价方案需与采购人另行商定）。

如政府出台充电收费指导价，最终收费不得高于政府指导价。

项目方应定期对设备、设施及平台等进行维护、升级。

第四章 评审方法和程序

一、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组织采购

1、成立评审委员会小组，评审委员会由采购人代表和评审专家组成，成员人数应当为3人以上单数，其中评审专家不得少于成员总数的三分之二。

2、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须持身份证准时参加遴选活动。

二、采购活动开启

1、采购代理机构主持采购活动并记录，及时处理供应商代表提出的询问或者回避申请。

2、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进行采购活动，相应处理方式见本采购文件第四章第十一条的规定。

三、资格审查

1、采购活动开始后，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依据相关法律政策的规定，根据采购文件载明的资格审查要求，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2、资格审查合格的供应商进入评审环节。

3、合格供应商不足3家的，不得评审，相应处理方式见本采购文件第四章第十一条的规定。

四、评审

1、评审时间：资格审查结束以后。

2、采购代理机构负责组织评审工作，并履行下列职责：

(1) 核对评审专家身份和采购人代表授权函，对评审专家在采购活动中的职责履行情况予以记录，并及时将有关违法违规行为向相关部门报告。

(2) 宣布评审纪律。

(3) 公布供应商名单，告知评审专家应当回避的情形。

(4) 组织评审委员会推选评审组长，采购人代表不得担任组长。

(5) 在评审期间采取必要的通讯管理措施，保证评审活动不受外界干扰；除采购人代表、评审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审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

进入评审现场。

(6) 根据评审委员会的要求介绍采购相关政策法规、采购文件。

(7) 维护评审秩序，监督评审委员会依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方法和标准进行独立评审，及时制止和纠正采购人代表、评审专家的倾向性言论或者违法违规行为；采购人可以在评审前说明项目背景和采购需求，说明内容不得含有歧视性、倾向性意见，不得超出采购文件所述范围。说明应当提交书面材料，并随采购文件一并存档。

(8) 核对评审结果，有下列规定情形的，要求评审委员会复核或者书面说明理由，评审委员会拒绝的，则予以书面记录并向本级相关部门报告：

- ①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 ②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 ③ 评审委员会成员对报价文件评分不一致的；

(9) 评审工作完成后，按照规定向评审专家支付劳务报酬和异地评审差旅费，不得向评审专家以外的其他人员支付评审劳务报酬；

(10) 处理与评审有关的其他事项。

3、评审委员会负责具体评审事务：

(1) 独立履行审查、评价合格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是否符合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并进行评审；按照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报价文件评分，依据采购文件载明的评审方法直接确定成交商。

(2) 对于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审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供应商代表签字，但不得超出采购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其实质性内容。

(3) 评审委员会发现采购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审工作无法进行，或者采购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应当停止评审工作，与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应当修改采购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4、评审委员会成员独立履行以下职责与义务：

- (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 (2) 审查合格供应商的响应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采购文件要求，并做出评价；
- (3) 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评审办法和评审标准进行评审，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 (4) 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有关事项做出解释或澄清；
- (5) 对评审过程和结果，以及供应商的商业秘密保密；
- (6) 配合相关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 (7) 配合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答复供应商提出的质疑。

5、除采购人代表、评审现场组织人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审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审现场；有关人员对评审情况以及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

6、采购活动开始后直到公告项目成交结果发出成交通知书并授予成交商协议为止，凡属于评审、澄清、评价和比较响应的所有资料及有关授予协议等的相关信息，都不应向供应商或与评审无关的其他人泄露。

7、评审期间，合格供应商的响应文件仍有可能被评审委员会根据规定判为无效响应。

8、在响应文件的评审、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协议的过程中，供应商对采购人和评审委员会成员有施加影响的任何行为，都将取消其可能的成交资格。

五、评审原则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即指响应文件满足本项目采购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报价的评审得分最高的供应商推荐为成交商的评审方法。

2、评审委员会成员：对符合资格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采购文件的实质性要求；按照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评审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响应文件进行报价评审。

3、评审委员会严格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要求、条件，对供应商所提供的资格符合

性等实质性响应内容进行比较评审。

4、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判定，只依据响应文件内容本身，不依靠采购活动结束后任何外来证明文件。

六、评审方法

1、评审程序：

资格符合性评审——报价标评审——确定成交候选人。

本次资格审查采用资格后审，各供应商资格审查通过后方能进入报价文件的评审。

2、评审委员会将仅对按本采购文件载明的方法与规定，为实质上响应采购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评审。

7、对通过资格符合性评审的供应商开启报价文件，现场唱标后由供应商代表签名确认。

8、供应商的报价文件评审得分最高 100 分，由两部分组成：

(1) 第一部分为充电服务费得分，价格分值为 60 分 (投标报价得分 = (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 × 价格分值 (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高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 【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XXXX”报价最高（相当于投标价格最低）的为评标基准价。如：投标报价 XXXX 60% 为报价最高，评标基准价为 1-60%=40%，得满分；有投标报价为 50%，投标报价为 1-50%=50%；以此类推。报价得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三位】

(2) 第二部分为充电服务的项目费用得分，价格分值为 40 分 (投标报价得分 = (投标报价/评标基准价) × 价格分值 【注：满足采购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高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得满分。报价得分精确到小数点后三位】

9、报价得分由两部分相加得出评审结果按得分高到低顺序排列。总得分相同的，按第二部分报价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且响应报价相同的并列，采取现场抽签的方式决定成交候选人排名顺序（供应商的抽签顺序分别为各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签到顺序号），并编写评审报告。

七、关于响应价格评审

1、针对响应价格实质响应的评审

评审委员会将审查每份响应文件的报价是否实质上响应了采购文件的要求。实质上响应应该是与采购文件要求的全部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没有重大偏离或保留。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实质上影响协议的供货范围、质量和性能，或者实质上与采购文件的要求不一致。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上响应要求的供应商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如未实质上响应，则按无效响应处理。

2、针对响应价格合理性的评审

评审委员会认为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审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审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八、评审争议

评审时评委对评审的细则若有争议，由评审委员会评委集体讨论确定，并对未尽情况有最终解释权。

九、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作无效响应处理：

- 1、响应文件未按采购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 2、不具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
- 3、报价超过采购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 4、响应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 5、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十二、成交通知

- 1、遴选活动结束后，采购人自成交商确定之日起 2 个工作日内在指定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
- 2、成交公告期限为 1 个工作日，期限结束后向成交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 3、《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具有法律效力。采购人、成交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第五章 协议授予

一、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成交商凭“成交通知书”与采购人签订协议。协议一式捌份，采购人、供应商各肆份。所签协议不得对采购文件作实质性修改。采购人不得向成交商提出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协议的条件，不得与成交商私下订立背离采购文件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二、采购单位按协议约定积极配合成交商履约，成交商履约到位后，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单位提出验收申请。

三、采购人故意推迟项目验收时间的，与成交商串通或要求成交商通过减少货物数量或降低服务标准的，在履行协议中采取更改配置、调换物品等手段的，要求成交商出具虚假发票或任意更改销售发票的，谋取不正当利益的，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四、成交商出现违约情形，应当及时纠正或补偿；造成损失的，按协议约定追究违约责任；发现有假冒、伪劣、走私产品、商业贿赂等违法情形的，应由采购人移交工商、质监、公安等行政执法部门依法查处。

五、不响应付款方式的，视同响应文件无效，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六、付款方式详见协议范本附件。

第六章 质疑提出和处理

一、质疑的提出

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采购文件的，可以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

2、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和采购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提出质疑。上述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是指：

2.1 对可以质疑的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为收到采购文件之日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2.2 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

2.3 对成交结果提出质疑的，为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

供应商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3、质疑函必须按照本采购文件中《质疑函范本》要求的格式和内容进行填写。供应商如组成联合体参加采购活动，则《质疑函范本》中要求签字、盖章、加盖公章之处，联合体各方均须按要求签字、盖章、加盖公章。

4、对采购方式、采购文件中项目需求、供应商资格条件、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资格审查结果等应当由采购人答复的质疑，请向采购人提出，由采购人负责答复。

采购人质疑接收人及联系方式，见采购文件第一章。

5、以下情形的质疑不予受理

5.1 内容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第 94 号令第十二条规定的质疑。

5.2 超出政府采购法定期限的质疑。

5.3 未参加采购活动的供应商。

5.4 供应商组成联合体参加采购活动，联合体中任何一方或多方未按要求签字、盖章、加盖公章的质疑。

6、供应商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不得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进行恶意质疑。否则，一经查实，采购人有权依据政府采购的有关规定，报请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对该供应商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和记录该供应商的失信信息。

附件：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第七章 响应文件组成及格式

一、响应文件组成

响应文件由资格审查文件、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组成。本次采购应采用资格后审方式，供应商须将资格审查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组成部分，按采购文件要求装订密封后一起递交。

(一) 资格审查文件

- 1、供应商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公章）
- 2、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参加遴选活动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及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复印件；非法定代表人参加遴选活动的，必须提供法定代表人签名或盖章的授权委托书及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两个人的身份证复印件（格式参见第七章）。
- 3、供应商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声明函（格式参见第七章）。
- 4、供应商须提供诚信承诺书（格式参见第七章）。

注：以上材料如为复印件均需加盖供应商公章

(二) 报价标

- 1、响应报价表（格式参见第七章）。

附件：相关格式

富强路公租房小区电动自行车充电桩建设运营管理项目

响应文件

对应响应文件填写：资格审查文件

对应响应文件填写：技术文件

对应投标文件填写：报价文件

(资格后审)

项目编号：

供应商：参加供应商全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A 资格审查文件相关的格式文件及表格（单独密封）

1、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法定代表人参加遴选活动时，须出示此证明)

云浮市住房保障和房地产管理中心：

我公司法定代表人_____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项目遴选活动，全权代表我公司处理遴选活动的有关事宜。

附：法定代表人情况：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手机：_____传真：_____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粘贴此处）

注:如为法定代表人参加遴选活动时，须将身份证原件带至遴选活动现场备查。

2、授权委托书

(被授权人参加遴选活动时，须出示此证明)

云浮市住房保障和房地产管理中心：

兹授权_____（被授权人的姓名）代表我公司参加_____（采购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的遴选活动，全权处理一切与该项目遴选活动有关的事务。其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公司均予以承认。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被授权人情况：

姓名：_____性别：_____年龄：_____职务：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手机：_____传真：_____

单位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粘贴此处)

被授权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

(粘贴此处)

注：如为被授权人参加遴选活动时，须将身份证原件带至遴选活动现场备查。

3、供应商符合《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条件的承诺函

云浮市住房保障和房地产管理中心:

我单位参加_____（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遴选活动。针对《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做出如下声明：

- 1.我单位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我单位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我单位具有履行协议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我单位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我单位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1.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因违法经营被禁止在一定期限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期限届满的，可以参加政府采购活动。2.《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规定的“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
- 6.我单位满足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供应商：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4、诚信承诺书

云浮市住房保障和房地产管理中心：

我单位在参加贵单位组织的_____项目的遴选活动中，郑重承诺如下：

- 1、我方申报的所有资料都是真实、准确、完整的；
- 2、我方无资质挂靠或参与串标、围标、及抬标情形；
- 3、我方没有被各级行政主管部门做出停止市场行为的处罚；
- 4、若我方成交，将严格按照规定及时与采购单位签订协议；
- 5、若我方成交，将严格按照响应文件所承诺的报价、质量、供货期等内容组织实施；

若我方违反上述承诺，隐瞒、提供虚假资料或不按响应文件要求组织实施，被贵方发现或被他人举报查实，无条件接受有关行政监督部门做出的取消响应资格、成交资格、不良行为记录、限制其一定期限内参加采购活动资格等处罚。对造成的损失，任何法律和经济责任完全由我方负责。

供应商：_____（加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代理服务费缴纳承诺函

致：云浮创新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我单位参加贵公司组织的_____项目，作出如下承诺：

1、完全响应采购文件中要求的条款，若提供虚假资料将作为无效响应处理，并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罚。

2、我单位若被选为成交供应商，承诺按照规定缴纳代理服务费。代理服务费包括组织专家对审查供应商资格、答疑、组织评审、确定成交供应商，以及提供采购前期咨询、协调协议的签订等服务，按 2000 元支付。

3、如我公司被选为成交供应商，在成交结果公示后 3 日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指定账户缴付代理服务费。

特此承诺！

供应商法定名称（公章）：_____

供应商法定地址：_____

供应商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_____

电 话：_____

传 真：_____

承诺日期：_____

报价文件

响应报价表

项目名称：

报价项目	响应报价	备注
充电服务费	充电服务费以建设单位制定的收费标准为基准，下浮率_____%(下浮率区间为：0~99 整数)	如政府出台充电收费指导价，最终收费不得高于政府指导价。
充电服务的项目费用报价	充电服务项目费用_____元	供应商报价不得低于 0.25 元

备注：

1. 充电服务费为参选机构向充电用户收取的费用。
2. 报价是参选机构完成本项目全部工作内容的费用，包括完成本项目所涉及的人工劳务、设备投入、材料、知识产权、利润、风险、税金等一切费用。